

证券代码：835492

证券简称：铸金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天津铸金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钱铸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000,2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8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3 人，董事贾成厂、谢威、杨利成因个人原因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5 人，列席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将与国泰君安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成立，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0,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经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聘请东方证券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司将与东方证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0,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天津铸金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天津铸金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0,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为东方证券，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变更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2)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披露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

(3)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批准、签署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各项文件、协议、合约；

(4) 准备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申请材料，全权回复变更持续

督导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

（5）根据新政策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制作、修订、报送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报材料；

（6）办理和实施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其他事宜；

（7）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完结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000,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铸金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天津铸金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0 日